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 远程

股票代码：002692

信息披露义务人：俞国平

住所：江苏省宜兴市宜城街道西后街***号

通讯地址：江苏省宜兴市宜城街道西后街***号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执行司法裁定）

签署日期：2019 年 8 月 22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一、 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 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 四、 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 五、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	基本信息.....	5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5
第三节	持股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6
一、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6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增减计划.....	6
第四节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7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的持股情况.....	7
二、	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7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7
第五节	权益变动发生日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10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一、	备查文件.....	11
二、	备查地点.....	11
第八节	相关声明	12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ST 远程/上市公司/公司	指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俞国平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亿元	指	无特别说明，为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注：本报告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基本信息

姓名	俞国平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302221966*****
住所	江苏省宜兴市宜城街道西后街***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境内或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持股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66,000,000 股股份被司法拍卖所致。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的股票数量由 114,628,800 股减少至 48,628,800 股，持股比例由 15.96%减少至 6.7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增减计划

在未来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遵守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增加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之可能性。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的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 ST 远程 114,628,800 股，占 ST 远程总股本的 15.96%。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 ST 远程 48,628,800 股，占 ST 远程总股本的 6.77%。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为：根据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8）苏执 36 号之三《执行裁定书》执行划转。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由于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质权人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实现担保物权，公司收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的《拍卖通知书》（（2018 年）苏执 36 号），就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与俞国平先生等公证债权文书一案，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对俞国平先生名下所持有的公司 66,000,000 股股权进行公开拍卖，于 2019 年 7 月 10 日 10 时至 2019 年 7 月 11 日 10 时在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第一次公开拍卖。2019 年 7 月 11 日，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参与公开竞拍，成功竞得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 ST 远程 66,000,000 股股份。

2019 年 8 月 22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收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8 月 6 日作出的（2018 年）苏执 36 号之三《执行裁定书》，裁定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 ST 远程 66,000,000 股股票所有权归买受人无锡苏新产业优化调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有，买受人可持《执行裁定书》办理相关过户登记手续。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1、本次通过公开司法拍卖所涉上市公司 66,000,000 股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况，不存在被限制转让的情形。

2、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额为 48,628,8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为 6.77%，均处于质押状态，不存在尚未了结的诉讼、

仲裁、争议或者被司法冻结等其他权利受限情况。

第五节 权益变动发生日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无买卖 ST 远程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明文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3、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法定地址，以供投资者查询。

第八节 相关声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俞国平

签署日期：2019 年 8 月 22 日

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宜兴
股票简称	ST 远程	股票代码	00269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俞国平	信息披露义务人联系地址	江苏省宜兴市宜城街道西后街***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其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114,628,800 股，持股比例：15.9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减少 66,000,000 股，变动比例：减少 9.19%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ST 远程的可能性。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此页以下无正文，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盖章页附后)

(此页无正文,为《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_____

俞国平

2019年8月22日